

新世纪



新世纪万有文库

史料论略 及其他

傅斯年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史料论略及其他/傅斯年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7.3

(新世纪万有文库·近世文化书系)

ISBN 7-5382-4833-1

I. 史… II. 傅… III. 史料-研究-中国-文集 IV.
K2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1951 号

总顾问	陈原	王元化	李慎之	任继愈	刘果	于金兰
学术指导	顾廷龙	程千帆	周一良	傅璇琮	李学勤	徐苹芳
	傅熹年	黄永年			(传统文化书系)	
	金克木	唐振常	丁伟志	黄裳	董桥	劳祖德
	朱维铮	林载爵			(近世文化书系)	
	董乐山	殷叙彝	陈乐民	蓝英年	汪子嵩	赵一凡
	杜小真	林道群			(外国文化书系)	

学术策划	王土	林夕	柳叶	
文库工作室	俞晓群	杨力	马芳	王越男
	王之江	柳青松	袁启江	

总发行人	俞晓群
责任编辑	柳青松
美术编辑	谭成荫
封面设计	陶雪华
出版	辽宁教育出版社 (沈阳市北一马路 108 号)
发行	辽宁省新华书店
印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版次	1997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7.375
字数	160 千字 插页 1
印数	1—10,000 册
定价	9.20 元

《新世纪万有文库》缘起

我们正在做一件好事情。先人已经做得很好了，我们还要老老实实地做下去，力争好起来。

当年商务印书馆的《万有文库》风靡一时，至今余响不绝。我们照抄原名，冠以“新世纪”，以示时代差异，但承继之意是不言自明的。

要设计一个所谓世纪工程，选编一些人人当读的书，“万有”一词再恰当不过。这就像把物体间的引力称为“万有引力”一样，它无所不包，无处不在，不叫“万有”，还叫什么！我们只能赞叹王云五和他的友人、同人的聪明才智，并且乐于承继。

要承继的，不仅是一个名称。当年编辑《万有文库》时，据传得到了一大批顶尖人物的支持，有蔡子民、胡适之、吴稚晖、杨杏佛、张菊生、高梦旦等三十余人。我们这一代人，得失与短长都是显然的，无论是“比不得”还是“不可比”，专家都非请不可，于是也有了陈原、王元化、李慎之、顾廷龙、金克木、董乐山等三十多位海内外的大家出任总顾问或学术指导，还有一些有经验的朋友担任策划。当然，聚合这样一些顶天立地的人物，不是我们的功劳，我们也无此能力；他们是冲着“新世纪万有文库”这一富有使命感的大名而来的。这只能增加我们的责任，使我们感到，无论对时贤或是对先人，我们的工作都只能做好或不能做坏。

在出版、发行方式上，也有不少承继。六十年前，商务的《万有文库》在廉价简装上作文章，而其销售则以图书馆作为主要对象。我

们今天大体仿此，只是销售对象适应今天的情况更加展开一些。在这“豪华本”和奢侈消费盛行的时代，向读者提出“你的简装书来了”，不免悖时。但看到当年的“万有文库”本在今日旧书肆里依然受到欢迎，也就有了信心。做出版，原是要做“长命”的事。“商务”诸前贤，当年筹划种种，又何曾想到身后的声名会如此流芳多年呢？！

较多不同前人的，大概是内容。《新世纪万有文库》大别为三：传统文化书系，近世文化书系，外国文化书系。传统文化书系重在传统古籍。我们所收，内容自然不出前人曾定范围，书名雷同者至夥，但在“新世纪”里，当求其选题更适合时代需要，校审更精。文本皆系“白文”，后人注释例不收录，以显其文献的本初面目。

近世文化书系，系指一九一九至一九四九年卅年间学人著述，以及一九四九迄今的大陆以外学人的研究成果。这一部分，纯然出于中国大陆知识界步入“新世纪”之需要。过去的年代中，对这方面的成果注意不足，现在我们予以整理编选。希望有了这些书籍，加以中国大陆近几十年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丰硕成果，足以显示全世界范围内中国近代学人的全般辛勤劳作。

外国文化书系，面广流长，颇难抉择，加以许多基本著述国内都已译出，重译重出，似无必要。我们准备首先选编一套外国文化学术读本，以为这套文库有关部分的基要，另外，则多收一些大作家的小作品，以及近人新作，或名著另译，总之不少是国内已有工作之补苴拾遗。揆诸现状，吸收外国文化，仍然要在启蒙，因此思想之新颖及叙述之生动，还是我们选题的着眼点。

站在前人肩膀上前进，自可省力多多。然而古今毕竟异时，新旧究实不同。我们汲深绠短，难以说可能成就几何，只是如文前所说，“老老实实地做下去，力争好起来”，是我们确定不移的宗旨。通人雅士，幸有以教之。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

出版说明

傅斯年，字孟真，1896年3月26日生于山东省聊城县。1913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三年后升入北大中国文学系，是被胡适认为“学问比自己强”的三两个学生中的一个。北大期间，以创立新潮社、编印新潮月刊，参预了新文化运动；也是五四学生运动的领袖之一。1920年至1926年，游学英伦与欧陆，研治范围至广，举凡心理、生理、物理、数学、哲学、文学，乃至政治学、历史学，无所不包。回国后先后任教于中山大学和北京大学，并兼任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所长。1949年去台湾，任台湾大学校长。1950年12月20日因脑溢血逝世，终年55岁。

傅斯年的遗著，台湾大学于1952年曾出版《傅孟真先生集》，分为三编。1980年，联经出版公司以台大版集子为本，增补五十多篇遗文及傅乐成撰“傅孟真先生年谱”，又为印行《傅斯年全集》，凡七册。本书即根据联经版全集选编。

傅斯年既是著名的学者，又是出色的学术领导人；他也写过大量的时论、政论与文论。本书选编的宗旨则在于反映傅斯年的学术思想、学术研究和学术活动，所以时文一类概不收入。

看得出傅斯年的学术思想、学术研究和学术行政活动具有一种统一性。如果要用一句话来概括这个统一整体的话，还是他自己提的口号最恰当：“史学即史料学”。这是一句被严重误解过、因而被严厉批判过、也许至今仍被误解着的口号；但是读过本书选编的文章，至少误解应该澄清了。误解澄清以后，如果仍然觉得有批判的必要，那就得操另一种枪法了。

“史料学”不能等同于史料的挖掘、堆积，或者勾稽等等。既云“学”，就要加上深入研究的工夫，藉以形成系统的认识。说史学即史料学，等于说史学即对史料进行研究的学问，犹之乎说物理学是对物质结构进行研究的学问、生物学是对生命现象进行研究的学问、经济学是对人类逐利行为进行研究的学问，实在看不出有什么毛病。

典型的科学研究方式是用概念理论之网去“拯救现象”，把相关领域的事实串连起来：解释已知的事实，猜测未知的事实。按照傅斯年的史学观念，史学者必须熟悉遗传的现成的史料，如经传史籍、习见文献等等，这就相当于科学家在从事研究之前必须掌握概念理论系统。同时，史学者又必须对新发现的直接史料畅开心胸，努力将现成史料与直接史料印证比勘，求其贯通，这又相当于科学家将理论应用于解释和猜测事实。关于史学研究中的直接材料，傅斯年既反对“玩古董”、“刻图章”之类浅薄不学的倾向；又反对章太炎拒绝承认甲骨文那样的顽固保守立场。傅斯年的史学观念与陈寅恪的实在很相吻合。陈寅恪有言：“群经诸史，乃古史资料多数之所汇集。金文石刻则其少数脱离之片段，未有不了解多数汇集之资料，而能考释少数脱离之片段不误者。”（《金明馆丛稿二编》页二三〇）陈寅恪此处所云“群经诸史”之于“金文石刻”，可分别相当于傅斯年所谓“遗传的材料”和“直接的材料”。

傅斯年说有许多泛泛而谈的书只是“泻药”：第二本书是第一本的泻药，读第三本书又把第二本给泻掉了。所以他不主张做“读书的人”，他主张“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材料”。编者相信，这本书里的文章足可成为许多书的泻药，但它本身却决非泛泛而谈之作。

陈克艰

【目录】

出版说明

- 史料论略(史学方法导论) / 1
- 历史语言研究所工作之旨趣 / 40
- 《中国音韵学研究》序 / 50
- 《殷历谱》序 / 52
- 刘复《四声实验录》序 / 58
- 本所发掘安阳殷墟之经过 / 64
- 《城子崖》序 / 80
- 史记研究 / 84
- 战国子家叙论 / 97
- 夷夏东西说 / 143
- 中国历史分期之研究 / 193
- 明成祖生母记疑 / 202
- 跋《明成祖生母问题汇证》并答朱希祖先生 / 212
- 说“广陵之曲江” / 221
- 谁是《后出师表》之作者? / 227

史料论略(史学方法导论)

拟 目

第一讲 论史学非求结论之学问

论史学在“叙述科学”中之位置

论历史的知识与艺术的手段

第二讲 中国及欧洲历代史学观念演变之纲领

第三讲 统计方法与史学

第四讲 史料论略

第五讲 古代史与近代史

第六讲 史学的逻辑

第七讲 所谓“史观”

编者按：此先生任教北京大学时之讲义稿。原书凡七讲，今仅存第四讲，姑以付印。他日访得所缺各篇时，当再补入。

我们在上章讨论中国及欧洲历史学观念演进的时候，已经归纳到下列的几个结论：

一、史的观念之进步，在于由主观的哲学及伦理价值论变做客观的史料学。

二、著史的事业之进步，在于由人文的手段，变做如生物学地质学等一般的事业。

三、史学的对象是史料，不是文词，不是伦理，不是神学，并且不是社会学。史学的工作是整理史料，不是作艺术的建设，不是做疏通的事业，不是去扶持或推倒这个运动，或那个主义。

假如有人问我们整理史料的方法，我们要回答说：第一是比较不同的史料，第二是比较不同的史料，第三还是比较不同的史料。假如一件事只有一个记载，而这个记载和天地间一切其他记载（此处所谓记载，不专指文字，犹史料之不以文字为限。）不相干，则对这件事只好姑信姑疑，我们没有办法去对他做任何史学的工夫。假如天地间事都是这样，则没有一切科学了，史学也是其一。不过天地间事并不如此。物理化学的事件重复无数，故可以试验，地质生物的记载每有相互的关系，故有归纳的结论。历史的事件虽然一件事只有一次，但一个事件既不尽止有一个记载，所以这个事件在或种情形下，可以比较而得其近真；好几件的事情又每每有相关联的地方，更可以比较而得其头绪。

在中国详述比较史料的最早一部书，是《通鉴考异》。这是

司马君实领导着刘攽、刘恕、范祖禹诸人做的。这里边可以看出史学方法的成熟，和整理史料的标准。在西洋则这方法的成熟后了好几百年；到十七八世纪，这方法才算有自觉的完成了。

史学便是史料学：这话是我们讲这一课的中央题目。史料学便是比较方法之应用：这话是我们讨论这一篇的主旨。但史料是不同的，有来源的不同，有先后的不同，有价值的不同，有一切花样的不同。比较方法之使用，每每是“因时制宜”的。处理每一历史的事件，每每取用一种特别的手段，这手段在宗旨上诚然不过是比较，在迎合事体上却是甲不能转到乙，乙不能转到丙，丙不能转到了……。徒然高揭“史学的方法是以科学的比较为手段，去处理不同的记载”一个口号，仍不过是“托诸空言”；何如“见诸实事之深切著明”呢？所以我们把这一篇讨论分做几节，为每节举一个或若干个的实例，以见整理史料在实施上的意义。

第一章 史料之相对的价值

第一节 直接史料对间接史料

史料在一种意义上大致可以分做两类：一、直接的史料；二、间接的史料。凡是未经中间人手修改或省略或转写的，是直接的史料；凡是已经中间人手修改或省略或转写的，是间接的史料。《周书》是间接的材料，毛公鼎则是直接的；《世本》是间接的材料（今已佚），卜辞则是直接的；《明史》是间接的材料，明档案则是直接的。以此类推。有些间接的材料和直接的差不多，例如《史记》所记秦刻石；有些便和直接的材料成极端的相反，例如《左传》、《国语》中所载的那些语来语去。自然，直接的材料是比较最可信的，间接材料因转手的缘故容易被人更改或加减；但有时某一种直接的材料也许是孤立的，是例外的，而有时间接的材料反是前人精密归纳直接材料而得的：这个都不能一概论断，要随时随地的分别着看。

直接史料的出处大致有二：一、地下，二、古公廨，古庙宇，及世家之所藏。不是一切东西都可在地下保存的，而文字所凭的材料，在后来的，几乎全不能在地下保存，如纸如帛。在早年的幸而所凭借者是骨，是金，是石，是陶，是泥；其是竹木的，只听说在干燥的西域保存着，在中国北方的天气，已经很不适宜于保存这些东西于地下。至于世家，中国因为久不是封建的国家，所以是很少的，公廨庙宇是历经兵火匪劫的。所以敦煌的巨藏有一不有二，汲冢的故事一见不再见。竹书一类的东西，我也曾对之“寤寐思服”，梦想洛阳周冢，临淄齐冢，安知不如魏安僖王冢？不过洛阳陵墓已为官匪合作所盗尽，临淄滨海，气

候较湿，这些梦想未必能实现于百一罢？直接材料的来源有些限制，所以每有偏重的现象。如殷卜辞所纪，“在祀与戎”，而无政事。周金文偏记光宠，少记事迹。敦煌卷子少有全书。（其实敦煌卷子只可说是早年的间接材料，不得谓为直接材料。）明清内阁大库档案，都是些“断烂朝报”。若是我们不先对于间接材料有一番细工夫，这些直接材料之意义和位置，是不知道的；不知道则无从使用。所以玩古董的那么多，发明古史的何以那么少呢？写钟鼎的那么多，能借殷周文字以补证经传的何以只有许瀚、吴大澂、孙诒让、王国维几个人呢？何以翁方纲、罗振玉一般人都不能呢？（《殷虚书契考释》一书，原是王国维作的，不是罗振玉的。）珍藏唐写本的那么多，能知各种写本的互相位置者何以那么少呢？直接材料每每残缺，每每偏于小事，不靠较为普遍，略具系统的间接材料，先作说明，何从了解这一件直接材料？所以持区区的金文，而不熟读经传的人，只能去做刻图章的匠人；明知《说文》有无穷的毛病，无限的错误，然而丢了他，金文更讲不通。

以上说直接材料的了解，靠间接材料做个预备，做个轮廓，做个界落。然而直接材料虽然不比间接材料全得多，却比间接材料正确得多。一件事经过三个人的口传便成谣言，我们现在看报纸的记载，竟那么靠不住。则时经百千年，辗转经若干人手的记载，假定中间人并无成见，并无恶意，已可使这材料全变一翻面目；何况人人免不了他自己时代的精神：即免不了他不自觉而实在深远的改动。一旦得到一个可信的材料，自然应该拿他去校正间接史料。间接史料的错误，靠他更正；间接史料的不足，靠他弥补；间接史料的错乱，靠他整齐；间接史料因经中间人手而成之灰沉沉样，靠他改给一个活泼泼的生气象。我们要能得到前人所得不到的史料，然后可以超越前人；我们要能使用新得材料于遗传材料上，然后可以超越同见这材料的同

时人。那么以下两条路是不好走的：

一、只去玩弄直接材料，而不能把他应用到流传的材料中。例如玩古董的，刻图章的。

二、对新发现之直接材料深固闭拒的，例如根据秦人小篆，兼以汉儒所新造字，而高谈文始，同时说殷虚文字是刘镇云假造的章太炎。

标举三例，以见直接间接史料之互相为用。

例一 王国维君“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

王静安君所作“殷卜辞中所见先公先王考”两篇（《观堂集林》卷九），实在是近年汉学中最大的贡献之一。原文太长，现在只节录前篇的“王亥”、“王恒”、“上甲”三节，下篇的“商先王世数”一节，以见其方法。其实这个著作是不能割裂的，读者仍当取原书全看。

王君拿直接的史料，用细密的综合，得了下列的几个大结果。一、证明《史记》袭《世本》说之不虚构；二、改正了《史记》中所有由于传写而生的小错误；三、于间接材料之矛盾中（《汉书》与《史记》），取决了是非。这是史学上再重要不过的事。至于附带的发现也多。假如王君不熟习经传，这些材料是不能用的；假如熟习经传者不用这些材料，经传中关涉此事一切语句之意义及是非是不能取决的。那么，王君这个工作，正可为我们上节所敷陈的主旨作一个再好不过的实例。

王亥

卜辞多记祭王亥事，《殷虚书契》前编有二事，曰：贞収于王亥（卷一第四十九叶），曰：贞之于王亥册牛辛亥用（卷四第八叶）。后编又有七事，曰：贞于王亥求年（卷上第一叶），曰：乙巳卜口贞之于王亥十（下阙同上第二十叶），曰：贞収于王亥（同上第十九叶），曰：収于王亥（同上第二十三叶），曰：癸卯口贞口口高祖王亥口口口（同上第二十一叶），曰：甲辰卜口贞来辛亥収于王亥册牛十二月（同上第二十三叶），曰：贞収于

亥羊(同上第二十六叶),曰:贞之于王亥□三百牛(同上第二十八叶)。龟甲兽骨文字有一事,曰:贞癸于王亥五牛(卷一第九叶)。观其祭日用辛亥,其牲用五牛,三十牛,四十牛,乃至三百牛,乃祭礼之最隆者,必为商之先王先公无疑。案:《史记·殷本纪》及三代世表,商先祖中无王亥。惟云:“冥卒,子振立;振卒,子微立”。《索隐》:“振,《系本》作核”,《汉书·古今人表》作垓。然则《史记》之振当为核,或为垓字之訛也。《大荒东经》曰:“有困民国,句姓,而食有人,曰王亥。两手操鸟,方食其头。王亥托于有易,河伯仆牛,有易杀王亥,取仆牛”。郭璞注引《竹书》曰:“殷王子亥宾于有易,而淫焉,有易之君绵臣杀而放之。是故殷主甲微假师于河伯,以伐有易,克之,遂杀其君绵臣也”(此《竹书纪年》真本,郭氏隐括之如此)。今本《竹书纪年》:“帝泄十二年,殷侯子亥宾于有易,有易杀而放之。十六年,殷侯微以河伯之师伐有易,杀其君绵臣”。是《山海经》之王亥,古本《纪年》作殷王子亥,今本作殷侯子亥。又前于上甲微者一世,则为殷之先祖,冥之子,微之父,无疑。卜辞作王亥,正与《山海经》同。又祭王亥皆以亥日,则亥乃其正字,《世本》作核,《古今人表》作垓,皆其通假字;《史记》作振,则因与核或垓二字形近而訛。夫《山海经》一书,其文不雅驯,其中人物,世亦以子虚乌有视之,《纪年》一书,亦非可尽信者。而王亥之名竟于卜辞见之,其事虽未必尽然,而其人则确非虚构。可知古代传说存于周秦之间者,非绝无根据也。

王亥之名及其事迹,非徒见于《山海经》、《竹书》,周秦间人著书多能道之。《吕览·勿躬篇》:“王冰作服牛”。案,篆文冰作爻,与亥字相似,王爻亦王亥之訛。《世本作篇》:“胲作服牛”,(《初学记》卷二十九引,又《御览》八百九十九引《世本》:“鉉作服牛”,鉉亦胲之訛。《路史》注引《世本》:“胲为黄帝马医,常医龙。”疑引宋衷注。《御览》引宋注曰:“胲黄帝臣也,能駕牛”。又云:“少昊时人,始駕牛”。皆汉人说,不足据。实则《作篇》之胲,即《帝系篇》之核也。)其证也。服牛者,即《大荒东经》之仆牛,古服仆同音。楚辞《天问》:“该秉季德,厥父是臧,胡终弊于有扈,牧夫牛羊?”又曰:“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该即胲,有扈即有易(说见下),朴

牛亦即服牛。是《山海经》、《天问》、《吕览》、《世本》皆以王亥为始作服牛之人。盖夏初奚仲作车，或尚以人挽之，至相土作乘马，王亥作服牛，而车之用益广。《管子·轻重戊》云：“殷人之王立帛牢服牛马以为民利，而天下化之”。盖古之有天下者，其先皆有大功德于天下。禹抑洪水，稷降嘉种，爰启夏周。商之相土、王亥，盖亦其俦。然则王亥祀典之隆，亦以其为制作之圣人，非徒以其为先祖，周秦间王亥之传说，胥由是起也。

卜辞言王亥者九，其二有祭日，皆以辛亥，与祭大乙用乙日，祭大甲用甲日同例，是王亥确为殷人以辰为名之始，犹上甲微之为以日为名之始也。然观殷人之名，即不用日辰者，亦取于时为多，自契以下，若昭明，若昌若，若冥，皆含朝莫明晦之意，而王恒之名亦取象于月弦。是以时为名或号者，乃殷俗也。夏后氏之以日为名者，有孔甲，有履癸，要在王亥及上甲之后矣。

王恒

卜辞人名于王亥外又有王亘。其文曰：贞之于王亘（《铁云藏龟》第一百九十九叶，及《书契后编》卷上第九叶）。又曰：贞永之于王亘（《后编》卷下第七叶）。又作王𠁧，曰：贞王𠁧□（下阙，《前编》卷七第十二叶）案，亘即恒字。《说文解字》二部：“恒，常也，从心从舟，在二之间，上下一心以舟施恒也。亘，古文恒，从月，诗曰：如月之恒”。案许君既云古文恒从月，复引诗以释从月之意，而今本古文乃作亘，从二，从古文外，盖传写之误，字当作亘。又，《说文》木部：“桓，竟也，从木桓声。亘，古文桓。案：古从月之字，后或变而从舟，殷虚卜辞朝莫之朝作亘（《后编》卷下第三叶），从日月在肆间，与莫字从日在肆间同意，而篆文作轔，不从月而从舟。以此例之，亘本当作恒。曾鼎有字亘，从心从亘，与篆文之恒从亘者同，即恒之初字，可知亘恒一字。卜辞亘字从二从𠂔，（卜辞月字或作𠂔或作𠂕）其为亘恒二字，或恒字之省无疑。其作𠁧者，《诗·小雅》：“如月之恒”。《毛传》：“恒，弦也。”弦本弓上物，故字又从弓。然则亘恒二字，确为恒字。王恒之为殷先祖，惟见于楚辞《天问》。《天问》自简狄在台喾何宜以下二十韵，皆述商事（前夏事后周事）。其问王亥以下数世事曰：“该秉季德，厥

父是臧，胡终弊于有扈，牧夫牛羊？干协时舞，何以怀之？平胁曼肤，何以肥之？有扈牧竖，云何而逢？击床先出，其命何从？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何往营班禄，不但还来？昏微遵迹，有狄不宁，何繁鸟萃棘，负子肆情？眩弟并淫，危害厥兄，何变化以作诈，后嗣而逢长？”此十二韵以《大荒东经》及郭注所引《竹书》参证之，实纪王亥、王恒及上甲微三世之事，而《山海经》、《竹书》之有易，《天问》作有扈，乃字之误。盖后人多见有扈，少见有易，又同是夏时事，故改易为扈。”下文又云：“昏微遵迹，有狄不宁。”昏微即上甲微，有狄亦即有易也。古狄易二字同音，故互通假。《说文解字》是部，逖之古文作遏；《书·牧誓》：“逖矣西土之人”，《尔雅》郭注引作“遏矣西土之人。”《书·多士》：“离逖尔土”，《诗·大雅》：“用遏蛮方”，《鲁颂》：“狄彼东南，毕狄钟，毕狄不龚。”此逖遏狄三字，异文同义。《史记·殷本纪》之简狄，《索隐》曰，“旧本作易”，《汉书·古今人表》作简遏。《白虎通·礼乐篇》：“狄者，易也。”是古狄易二字通。有狄即有易，上甲遵迹而有易不宁，是王亥弊于有易，非弊于有扈，故曰，扈当为易字之误也。狄易二字不知孰正孰借，其国当在大河之北，或在易水左右（孙氏之骤说）。盖商之先自冥治河，王亥迁殷，（今本《竹书纪年》，帝芒三十三年，商侯迁于殷，其时商侯即王亥也。《山海经》注所引真本竹书，亦称王亥为殷王子亥，称殷不称商，则今本纪年此条，古本想亦有之。殷在河北，非毫殷，见余前撰《三代地理小记》。）已由商邱越大河而北，故游牧于有易高爽之地，服牛之利即发现于此。有易之人杀王亥，取服牛，所谓“胡终弊于有扈，牧夫牛羊”者也。其云“有扈牧竖，云何而逢，击床先出，其命何从”者，似记王亥被杀之事。其云“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者，恒盖该弟；与该同秉季德，复得该所失服牛也。所云“昏微遵迹，有狄不宁”者，谓上甲微能率循其先人之迹，有易与之有杀父之仇，故为之不宁也。“繁鸟萃棘”以下，当亦记上甲事，书阙有间，不敢妄为之说，然非如王逸《章句》所说，解居父及象事，固自显然。要之，《天问》所说当与《山海经》及《竹书纪年》同出一源，而《天问》就壁画发问，所记尤详，恒之一人，并为诸书所未载。卜辞之王恒，与王亥同以王称，其时代自当相接，而《天问》之该与恒，适与之

相当，前后所陈又皆商家故事，则中间十二韵自系述王亥、王恒、上甲微三世之事。然则王亥与上甲微之间，又当有王恒一世。以《世本》、《史记》所未载，《山海经》、《竹书》所不详，而今于卜辞得之；《天问》之辞，千古不能通其说者，而今由卜辞通之：此治史学与文学者所当同声称快者也。

上甲

《鲁语》：“上甲微，能帅契者也，商人报焉”。是商人祭上甲微。而卜辞不见上甲。郭璞《大荒东经》注引《竹书》作主甲微，而卜辞亦不见主甲。余由卜辞有~~乙丙丁~~三人名，其乙丙丁三字皆在匚或匚中，而悟卜辞中凡数十见之~~田~~（或作~~函~~），即上甲也。卜辞中凡田狩之田字，其匚中横直二笔皆与其四旁相接；而人名之~~田~~，则其中横直二笔或其直笔必与四旁不接，与田字区别较然。~~田~~中十字即古甲字（卜辞与古金文皆同），甲在匚中，与~~乙丙丁~~之乙丙丁三字在匚或匚中同意。亦有匚中横直二笔与四旁接，而与田狩字无别者，则上加一作~~函~~以别之。上加一者，古六书中指事之法，一在~~田~~上，与二字（古文上字）之一在一上同意，去上甲之义尤近。细观卜辞中记~~田~~或~~函~~者数十条，亦惟上甲微始足当之。卜辞中云自~~田~~（或作~~函~~）至于多后衣者五（《书契》前编卷二第二十五叶三见，又卷三第二十七叶，后编卷上第二十叶各一见），其断片云自~~田~~至于多后者三（前编卷二第二十五叶两见，又卷三第二十八叶一见），云自~~田~~至于武乙衣者一（后编卷上第二十叶）。衣者，古殷祭之名。又卜辞曰：丁卯，贞来乙亥告自~~田~~（后编卷上第二十八叶）；又曰：乙亥卜宾贞匚大御自~~田~~，（同上卷下第六叶）；又曰：（上阙）贞翌甲匚自~~田~~（同上第三十四叶）。凡祭告皆曰自~~田~~，是~~田~~实居先公先王之首也。又曰：辛巳卜大贞之自~~田~~元示三牛二示一牛十三月（前编卷三第二十二叶）。又云：乙未贞其求自~~田~~十又三示牛小示羊（后编卷上第二十八叶）。是~~田~~为元示及十又三示之首。殷之先公称示，主壬主癸卜辞称示壬示癸，则~~田~~又居先公之首也。商之先人王亥始以辰名，上甲以降皆以日名，是商人数先公当自上甲始。且~~田~~之为上甲，又有可征者，殷之祭先，率以其所名之日祭之，祭名甲者用甲日，祭名乙者用乙日，此卜辞之通例也。今卜辞中凡专祭~~田~~者皆用甲日，如曰：在三